

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 106 年夏季外語課程招生簡章

一、招生對象：依各課程規定

二、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（以完成繳費人數為準）

三、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://lcs.ncue.edu.tw/>

四、開課課程表：

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	課程說明	上課 節數	學費 教材講義費	報名費 (舊生免繳)
暑期兒童英語會話班 楊燕菁老師 (中正、英國赫爾大學雙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上課時間：(二、三、四) 08:30~12:30 ★ 上課日期：106/07/11 ~106/07/27 ★ 教材：自編 ★ 招生對象：國小六年級或國中學生 ★ 額滿人數：20 人 ★ 上課地點：語文中心 ★ 報名方式：填寫書面報名表傳真或 e-mail 至 yating@cc.ncue.edu.tw 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多益聽力與閱讀密集班 張文俐老師 (交通大學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上課時間：(二、四) 09:10~15:00 ★ 上課日期：106/07/25 ~106/08/31 ★ 教材：1.多益聽讀測驗高分策略 2.單字多益典 900 職場商務篇 ★ 額滿人數：30 人 ★ 上課地點：本校教學大樓 T201 教室 ★ 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 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暑期英語口說訓練班 楊燕菁老師 (中正、英國赫爾大學雙碩士) (彰化師大英語系教師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上課時間：(二、三、四) 08:30~12:30 ★ 上課日期：106/08/01 ~106/08/17 ★ 教材：自編 ★ 招生對象：多益 500 ★ 額滿人數：20 人 ★ 上課地點：語文中心 ★ 招生對象：中級英檢/CEFR B1/TOEIC 500 ★ 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 	36	學費 5,500 元 (學費未含教材費)	100 元

連絡人：

張雅婷

TEL：04-7232105 ext.1662

FAX：04-7211226

地址：彰化市學士街 108 號

E-mail：yating@cc.ncue.edu.tw



四、線上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流程：

1、至本中心「課程報名系統」線上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lcs.ncue.edu.tw/>）

應上傳之審核資料為：2吋脫帽半身照片（製作學員證用）

2、待報名資格審核過後，再親臨本中心繳費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（尚未繳費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）

費用：(1) **學費**（優惠方式見下）+ **報名費**（舊學員免繳）

(2) **教材費**（選購）

繳費方式：

(1)以「**郵政匯票**」繳費：請至郵局**自費購買(每張工本費為 30 元)**後繳交至本中心，受款人需為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」無誤，匯票收據為退費依據，請自行保管。

(2)以「**信用卡**」繳費：請填寫「信用卡繳費單」並親自交至本中心，或傳真至本中心後來電確認收訖。

(3)以「**現金**」繳費：限臨櫃繳費。

(三) 學費優惠（以下四種方案僅能擇一使用）：

1、【**員工優惠**】本校教職員工及眷屬憑服務證，學費9折。

2、【**舊生優惠**】舊生憑學員證，免報名費且學費95折。

3、【**團報優惠**】**同一課程3人同行**，新生學費95折，舊生學費9折

4、【**低收入戶／支領失業給付**】檢附相關證明，免報名費且學費85折。

(四) 第一堂上課時請親持身分證以領取「學員證」。補發新證者，需繳交工本100元。

(五) **本中心保留開班與否的權利。若因故未開成班，全額無息退費。**

(六) 各課程恕不接受試聽，開課後請假、缺課者不予退費。

(七) **完成報名手續以「繳費完成」為依據。**

五、上課規定：

(一) 課堂簽到：每堂上課前請先簽到，上課請攜帶學員證備查。請假應事先告知，上課逾15分鐘以上未簽到者，以曠課計。

(二) 結業證書：本期課程皆為非學分制。修業期滿經教師評核及格者，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發給結業證書；**成績不及格或缺課時數達上課總時數1/3(含)者，恕不核發結業證書。**

(三) 轉班規定：開課後不受理轉班申請。

(四) 停課標準：遇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時（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為準），**由授課教師決定補課事宜，本中心不另行通知。**

(五) 退學規定：學生個人有辱罵師長、打架滋事、破壞公物等影響課程進行或校園安全者，本中心得勒令退學，並永久拒絕該生之報名資格。

六、退費辦法：

(一) 依照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，**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**

(二) 申請退費者須持本中心開立之收據，以本人郵局帳戶帳號辦理退費。

七、汽車停車資訊：

本中心學員至本校進德校區地下停車場停車，出示學員證者5折優待。未超過半小時免費，超過半小時未達1小時收NT\$10。停車滿1小時以後每超過半小時加收NT\$5，未滿半小時以半小時計。